

喜欢豪饮的人不一定很豪爽

5



苏苏 编著
译林出版社友情推荐

【内容简介】

日常生活中无论何时何地,都充满了心理学的较量,间谍与反间谍在生活中不断上演。有时只是我们没有察觉而已。你知道下唇向上吹气是什么意思?半躺而坐的人最喜欢埋单?了解一点心理学,可以通过对方的语言、日常行为、甚至是穿衣打扮等表象,来看穿他的心理,洞悉人性,了解他人。也只有这样,才能灵活变通地与人沟通,与人交往,掌握对方的弱点,看到对方的优点,找到自己通往成功的道路。

【上期回顾】

生活细节最能反映一个人的真实心理,从刷牙、洗澡方式以及吃饭都能看出一个人的性格特征。

心理实战

一天,曾国藩收到学生李鸿章的一封信。在信里,李鸿章向恩师推荐了3个年轻人,希望能为老师效力。黄昏的时候,曾国藩刚刚回到府邸,家人就立即迎了上来,低声告诉他,李大夫人推荐的人已经在庭院里等了很长时间了。曾国藩挥手,示意家人退下,自己则悄悄走过去。大厅前的庭院里站了3个年轻人,其中一个人不停地用眼睛观察房屋内的摆设,似乎在思考着什么;另外一个年轻人则低头规规矩矩地站在庭院里;剩下的那个年轻人相貌平庸,却气宇轩昂,背负双手,仰头看着天上的浮云。曾国藩又观察了一会儿,看云的年轻人仍旧气定神闲地在院子里独自欣赏美景,而另外两人已经颇有微词。很快,曾国藩召见了这3个年轻人,和他们攀谈起来。渐渐地,曾国藩发现,不停打量自己客厅摆设的那个年轻人和自己谈话最投机,自己的喜好习惯他似乎早已熟悉,两人相谈甚欢。

从故事中不难看出,不管是怎样的人,即使身居高位,观察他的房间摆设都能看出他的喜好和兴趣,从此入手看一个人的性格以及开始跟他交谈往往是最容易的。

房间摆设是个人的行为,他摆什么东西不摆什么东西,能够看出他的喜好,在哪里摆能看出一个人的生活习惯,而这种喜好与生活习惯恰巧是我们看穿一个人不可或缺的东西。例如:一个人喜欢把书摆在床头,即使有漂亮的书架也会闲置,表明这类人享受意识较强,连看书也要躺着看,喜欢睡觉之前读书的人大多比较专注自己,这类人知识面广,并且非常注重一个人的思想和内涵。

房间喜欢摆放玩偶的人,一般性格活泼好动,为人热情,胸无城

府,在工作、生活中比较受欢迎,能够结交很多朋友。喜欢在房间里摆放闪亮的饰品如水晶球的人,多半想像力丰富,总有未完成的梦想,敢于冒险,有勇于面对未知的胆量。房间不喜欢有任何摆设的人,一般非常理性,甚至到了不近人情的地步。房间像仓储间一样乱堆物品的人,他的床上往往是一堆东西,他能挤出空间来睡觉而不是把床整理好,这类人适应性强,即使在很坏的环境下,也能生存,但缺乏条理性,也没有自主的观念。

中国人喜欢说“知人知面不知心”,但一个专业的间谍能够通过一个人的肢体语言和行为习惯来看穿他的心理活动或心理状态。在高速发展的时代,快节奏的生活方式令人们不得不面对各种各样的生活压力,为了舒缓在现实生活中的紧张情绪,吸烟成为人们普遍选择的一种减轻压力的途径。

动作心理学认为,香烟的掩熄方式也能反映一个人的心理状态。喜欢把香烟叼在嘴边的人,表面上非常积极,很轻松答应别人的请求,但做事不切实际,喜欢给他人出主意,尽管老出错,但乐此不疲。朝上吐烟的人,性格积极自信,吐烟的速度与情绪积极的程度成正比,而喜欢向上吐烟圈的人,更是乐观的人。烟朝下吐的人,情绪消极、意志消沉,有疑虑。烟从嘴角缓缓向下吐出,这类人凡事不会积极思考,一般比较内向自卑。连续深吸烟的人,表明他们内心恐慌,以此来缓解紧张情绪,这种人比较心急、易怒,对别人的好恶明显。把未熄的香烟丢在烟灰缸里的人,这种人多半自我意识比较强,凡事按照自己的意愿行事。用脚踩熄烟蒂的人,这种人具有攻击性、不服输。

除了吸烟外,喝酒也能看出一个人的性格。有些人认为喝酒一口闷的人,都很豪爽。这是真的吗?美国心理学家研究表明,喜欢一口闷的狂饮者通常具有渴望改变自我的愿望。这些人之所以豪饮,并不是他们对酒有多么钟爱,而是为了让自己喝醉,企图忘却现实生活中的不如意,改变自我,使自我形成心理理想的性格。美剧《生活大爆炸》里面的印度人就是为了能顺畅地和女性说话交际而豪饮。因此,不是因酒好而饮酒,乃是渴望改变的心理在作祟。这么说来,喜欢豪饮的人其实不一定很豪爽。

间谍能够通过喝酒的方式把握一个人的心态,了解他的性格。例如:在商业应酬的场合,如果一个人不断为对方倒酒和敬酒,在敬酒的时候,先干为敬,表明他处于被动地位,合作的主动权掌握在对方手里,成功与否由对方裁决。如果不涉及竞争,那么等待别人为他倒酒的人往往是领导,通过别人对他的服务来展示他的权威地位。如果是一对恋人,从不喝酒的女士要求喝酒,而且一饮而尽,那么表明两人的感情出现了问题,但这类女人常常拿不起放不下,喝几次酒也不会下定决心分手。

喜欢喝威士忌等烈性洋酒的人,一般事业心强,不排斥他人的建议,只要有机会,就想赚大钱或者得到领导的认可。这类人适应力非常强,善于交际的他们一般能取得不小的成就。喜欢白酒的人,擅长社交并且乐善好施。给人以“大哥”的印象,在意对方的感受,容易受追捧,受人所托无法拒绝。喜欢啤酒的人,通常能表现出最自然最原始的自我,做人比较真实,无害人之心,是性情中人所喜欢的。

喜欢干杯的人中,那些看人决定是否干杯的人,心机较重,功利心强,表面和气,其实非常势利;来者不拒,统统干杯的人比较豪爽,此类人可以共事或者交朋友。不管别人怎么说都不喝酒的人,如果不是因为身体原因所致,表明此类人性格耿直,不会因周围的情况而改变自己,稳重有余,变通不足,但从讲求原则性这一点来看,值得深交,待人处事光明磊落。

喜欢装醉的人,一般没喝多少就开始装醉,这类人极其聪明,自我控制力强,做事讲求手腕,目的性强,但大多虚伪,如果共事当小心,做朋友也止于泛泛之交。喜欢灌别人酒自己要花招的人,一般此类人心胸狭窄,喜欢看别人笑话,揭别人短处。喜欢贪小便宜,对自己的利益握得不放,肚量小,没有深谋远虑,不会有什么大成就。切勿与之深交,在出卖别人之后,他也会出卖朋友,令人厌烦至极。

只有失意时才喝酒的人,失败了就借酒浇愁,往往不够坚强,失败不起,逆境对他们来说非常恐怖。经常拿不起放不下,喜欢自寻烦恼。喝酒爱唱歌的人,很会享受自己的生活,喝酒就是喝酒,忙碌的工作后总会很好地轻松一下。表明他们喜欢把公事私事分开,有较好的权衡心理,所以是可以值得信赖的人。特别在工作上,他们有一种不怕挫折和失败的坚强性格,而且对自己的优势分析得很到位,也能利用这种优势为自己带来更大的成功。

至于得意时狂饮酒的人,一般比较冲动,心思不沉稳,容易得意忘形,有点成就便骄傲自大,但同时此类人敢于做事,抓住机会马上就执行,不会因为过于深思熟虑而错失良机。

陆励成陪我出国去接回受伤的爸爸

13



桐华 著
湖南文艺出版社友情推荐

【内容简介】

大概每个女孩,都曾在少女的年纪将目光停留在那样一个男生身上,他是学校里的王子,成绩优秀,性格开朗,有着阳光的笑容,打一手漂亮的篮球……对当时17岁的苏蔓来说,宋翊就是这样的存在。只是她没想到,一切都在那个夏日的午后发生了变化。

我在清华等你——多年后这句话已被宋翊遗忘在时间的角落,不复记得。而那个捡篮球的女孩却一直牢记在心里。11年后,一次意外的重逢,苏蔓不再是当年那个平凡自卑的少女,而宋翊,也不再是笑容阳光的少年……

【上期回顾】

麻辣烫请我和陆励成吃饭。席间,麻辣烫提出四人一起去海南游玩。陆励成拒绝了,说要回老家过年。听到他这么说,我顺势撒谎,说要跟陆励成一起去。

青春言情

为了把事情装得更像,我只得和陆励成去他老家过年。他家里人都以为我是陆励成的女朋友,对我非常好。有一天,我和陆励成还有他的侄子涛子三个人去山顶烧烤,意外接到了麻辣烫的电话。

她在那头问我:“是我,你在干什么?忙吗?”

我看看陆励成和涛子:“不忙,等着吃饭就行了。”

麻辣烫犹豫着,半晌都不说话。我安静地等着,好一会儿后,她迟疑着问:“你和陆励成吵架了吗?”

我瞟了一眼陆励成:“怎么了?你和宋翊吵架了?”

“没有!没有!可就是因为没有吵架,所以我觉得很奇怪。”

“我不明白。”

“我也不明白,我现在觉得自己像个神经病,我不明白宋翊为什么要对我这么好。”

“麻辣烫,你怎么了?”

“我和陆励成约会的时候,不是这样的,陆励成对我也很好,可我知道他的底线。比如,他如果要见重要的客户,他不会因为我想见他,就突然和客户改期,可宋翊不是,宋翊对我没有底线,我说晚上要和他吃饭,他不管安排什么活动,都会取消。你觉得是陆励成的好正常,还是宋翊的好正常?”

我的手机漏音,山顶又静,麻辣烫的话几乎听得一清二楚。陆励成的脸色有些尴尬,涛子一副想听又不好意思听的样子。

我问麻辣烫:“你喝酒了吗?”

“喝了,但我很清醒。你告诉我,究竟哪个正常?”

醉酒的人都说自己清醒,不过不醉酒,麻辣烫应该根本不敢说出这些话。

“先不管谁正常,你先告诉我,难道你希望宋翊对你坏?”

“我不知道该怎么说,宋翊对我

太好了!好得……你明白吗?好得我已经要崩溃了!从认识到现在,他从来没有对我说过一个‘不’字,不管我有多么无理的要求,他都会答应。我觉得我这几天就像一个疯子,我不停地试探他的底线,我让他穿着衣服,跳进海里;我让他当街对我说‘我爱你’;凌晨三点,我让他出去给我买小馄饨,等他找遍街头给我买回来,我却一口也不吃,说自己根本不饿;我今天甚至在大街上像个泼妇一样和他吵架,他却一句话不说,也一点没生气。”麻辣烫忽然大哭起来,边哭边叫:“不,你不明白!他是我一直以来的梦想,我一直向老天祈求让我再次遇见他,老天终于实现了我的梦想,还让他对我这么好。可我做了什么?你知道吗?我听到他说‘我爱你’的时候,虽然有一点开心,可更觉得难过。我觉得我是个疯子!我恨我自己!”

我安慰她说:“乖!没事的,去好好吃顿饭,洗个热水澡,找个人给做个按摩。放松一下,睡个好觉,一切都会有解决的办法。”

“哦!”麻辣烫似乎好过了一点,“那我这几天就不见他了。我自己一个人静一静,然后找个机会,和他好好谈一下。”

麻辣烫挂断了电话,我却心烦意乱。宋翊,不该是这样的。究竟哪里出了问题?一边想着麻辣烫的问题,一边喝酒,最后迷迷糊糊地趴在陆励成肩头睡着了,被他背回了家。

似睡似醒间,并不确切知道发生了什么,只觉得陆励成似乎一直在打电话。后来,他终于不打电话了,就坐在我床边,一直看着我。天还全黑着时,他叫醒了我,我闭着眼睛,不耐烦地说:“你难得起早一天,起来就发神经,这才几点。”

“凌晨四点多,快点起来吃早饭,下午的飞机回北京。”

“什么?”我瞪着他,“为什么?”

“我有急事要回北京处理,你若

不想走,那我就自己回去。”说完,他转身就出去了。我赶紧穿衣服,“咚咚”跑下楼,陆励成的嫂子已经准备好早饭。我洗漱完,和陆励成、涛子三个人一起吃一顿丰盛的早餐。

等吃完早餐,陆励成看着我:“大件的行李我已经收拾好,你把随身的物品收拾一下。”装好东西,下楼来,涛子已经把车子开到院子中,陆励成的妈妈和哥哥竟然都起来了。我实在不好意思,只能对他妈妈一遍遍地说:“再见!谢谢!”

车开出后,我留恋地望着逐渐缩小的农家院落,没好气地问:“究竟又是你的哪个超级客户的什么破事?”陆励成说:“我的超级客户难道就不是你的超级客户?争取在旅途上再好好休息一下,到了北京,你会没时间睡觉的。”

我觉得头仍然有些晕,遂闭上眼睛,开始打盹,嘴里却小声嘟囔:“我过完年就辞职,你的超级客户就不是我的超级客户了。”

一路风驰电掣地赶回北京,已经是晚上,拖着行李要出机场,陆励成却说:“现在Helen在你家的保安处,你给保安打电话,让保安带她去你家,把你的护照取出来。”

“为什么?难道我们要飞纽约伦敦?”

“你先打电话,打完了,我和你慢慢说。”

我打完电话后,说:“现在你说吧!我们究竟要飞哪里?”他凝视着我:“我们去越南河内。”我呆呆地盯了他三秒钟,立即发疯一样打开手袋,去找手机。手却一直抖,手袋掉到地上,东西散落了一地。我跪在地上去捡手机,手机滑得拿都拿不住。

陆励成蹲下来,紧紧地抓住我的肩膀:“发生了车祸,你父母现在在若医院,仍在昏迷中。你不能乱,你若乱了,他们还能依靠谁?”我的身子抖着,只知道点头,“我不能乱,不能

乱!”眼泪无声无息地涌了出来,我仰头看着他问,“他们绝对不会有事,对吗?”他抱住了我:“不会有事!”他的胳膊充满力量,我的心稍稍安稳。

飞机上,我不停地喝着水,一瓶又一瓶,陆励成一直沉默地坐在我身边。我们刚出河内机场,立即有人迎上来,和陆励成握手,向我自我介绍:“叫我Ken好了。”我还以为是旅行社的人,不想竟然是MG在河内分公司的一个经理。

Ken已经知道我们到此的原因,汽车直接开到医院。他又和陆励成说,出事后,旅行社推卸责任,说我的父母未听从导游统一安排,在街上乱逛时出的事,和旅行社无关。陆励成阻止了他继续深谈:“这件事情不用和他们纠缠,让律师找他们谈话。”

快到医院时,Ken打了个电话,我们一下车,就有个医生走上来和他打招呼,Ken向我们介绍说,他叫Rio,是他从小玩到大的朋友,就在这个医院工作,我们有什么事情,都可以找他帮忙。我立即问他我父母的病情。Rio没有直接回答,只说带我们去见主治医生,由他告诉我们比较好。

主治医生带我们先去看我的父亲,父亲安静地躺在病床上。医生介绍说,只是因为镇静剂的作用,所以仍在昏迷,没有什么大伤。看样子,母亲应该也不会出事,我的心终于安稳了一半:“我妈妈呢?”主治医生示意我们跟他走出病房:“根据警察的说法,醉酒的司机开车撞向你父母时,本来你父亲的侧面朝着车,但你母亲应该先发现了车,在最后关头,推开了你父亲,挡在你父亲身前。所以,你父亲只是轻微脑震荡,而你母亲重伤。非常抱歉,我们已经尽全力抢救,但抢救无效,已经逝世。”

几天后,我捧着妈妈的骨灰,陆励成推着轮椅上的爸爸,我们回到了北京。